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025年度

关于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1914号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

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迪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1.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13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696,66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9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2,117,901.31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5,377,879.25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6,740,022.06元。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21年8月3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资金于2021年8月31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390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和当前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2,117,901.31
减：各项发行费用	45,377,879.25
募集资金净额	216,740,022.06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3,319,328.85
减：以前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81,323,076.57
减：2025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9,726,021.49
减：以前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产净额	13,789,864.37
减：2025年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937,617.62
加：以前年度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4,890,828.85
加：2025年度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216,747.75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减：2025 年度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净额	101,000,000.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51,689.76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累计 114,368,426.91 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 16,727,481.99 元。其中，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104,642,405.42 元，包括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81,323,076.57 元和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3,319,328.85 元。报告期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 9,726,021.49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净额 101,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751,689.76 元。

2.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具体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021 年 9 月 28 日，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分别与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双林小微专营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练市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练市支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公司存放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双林小微专营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具体金额以转出日为准）转存至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因中国农业银行内部统一管理，中国农业银行练市支行与外部公司签署的协议统一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南浔支行”）与外部单位签署，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南浔支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

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9月13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结合目前市场发展和公司经营规划等因素，对“营销维保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372.60万元（含利息收入且已扣除待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2月，公司完成了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申请，实际转出节余募集资金13,789,864.37元，并将该事项通知给了保荐机构。销户后，该账户对应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9月26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聘请深圳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象投顾”）对“电梯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结合目前市场发展和公司经营规划等因素，并根据大象投顾出具的《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电梯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投入调整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拟调整“电梯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并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10,081.65万元（含存款利息收入及待支付合同尾款159.20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监管。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5年11月0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开立了新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对“企业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93.32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

账户（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小微企业专营支行，银行账号：33100080201000006409）。2025年7月28日，公司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实际转出结余募集资金2,937,617.62元，并将该事项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销户后，该账户对应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练市支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银行账号：19115701040018868），并将公司存放于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33100080201000006391）内的募集资金101,839,494.27元转存至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已于2025年11月11日注销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该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失效。

2025年10月29日因中国农业银行内部统一管理，中国农业银行练市支行与外部公司签署的协议统一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与外部单位签署，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南浔支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7月21日、7月31日、9月30日、10月29日、11月06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放金额	备注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小微企业专营支行（注1）	33100080201000006391	电梯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已结项销户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小微企业专营支行（注2）	33100080201000006409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已结项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练市	19115701040015575	营销维保服务网络建设		已结项销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放金额	备注
支行		项目		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注 3）	19115701040018868		751,689.76	
合计			751,689.76	

注 1：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练市支行，银行账户 33100080201000006391，注销前账户余额 101,839,494.27 元转存至新开立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银行账户为 19115701040018868 的募集资金专户。

本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小微企业专营支行，银行账户 33100080201000006409，注销前账户余额为 2,937,617.62 元。

注 3：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南浔支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四) 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

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证券资金账户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05130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凭证的余额为 10,1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投资金额
1	中信证券安泰保盈系列 1263 期收益凭证	固定收益凭证	2025.11.11	2026.02.11	0.1%-2.8%	4,000
2	中信证券安泰保盈系列 1264 期收益凭证	固定收益凭证	2025.11.11	2026.02.11	0.1%-3%	4,000
3	中信证券节节升利系列 4184 期收益凭证	固定收益凭证	2025.11.12	2026.02.11	1.62%	2,100
合计						10,100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对“企业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93.32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小微企业专营支行，银行账号：33100080201000006409）。2025 年 7 月，公司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实际转出结余募集资金 2,937,617.62 元，并将该事项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销户后，该账户对应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凭证的余额为 101,000,000.0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内。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外，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751,689.76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4.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未发生改变。

5.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
- 2、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6.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674.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6.36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09.5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梯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6,954.73	8,957.41	62.34	4,861.99	54.28	已结项	3,750.05	是	否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7,232.28	2,800.00	910.26	2,694.96	96.25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维保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9,810.37	5,200.00	-	3,879.90	74.61	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3,997.38	16,957.41	972.60	11,436.8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93.76	1,672.75						
合计		33,997.38	16,957.41	1,266.36	13,109.5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以前年度置换情况：2021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3,319,328.85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3,083,289.55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2025 年 11 月 0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开立了新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凭证的余额为 101,000,000.00 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对“企业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93.32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小微企业专营支行，银行账号：33100080201000006409）。2025 年 7 月，公司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实际转出结余募集资金 2,937,617.62 元，并将该事项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销户后，该账户对应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凭证的余额为 101,000,000.0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内。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外，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751,689.76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 2、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注：本报告中若合计数与所列数值之和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所致。